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表 1、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5、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6、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7、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8、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3、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表 14、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第三部分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公路建设养护和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管理条例》及细则的具体实施。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区公路建设养护管理方面的服务保障工作。

（二）负责全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项目征地拆迁方面的服务保障工作。

（三）负责全区公路项目资金管理方面的服务保障工作。

（四）负责编制、上报全区交通建设和养护工程投资项目年度计划草案。

（五）开展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科技研发、推广和应用，实施交通信息化建设，推动智能交通系统的建设。

（六）为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提供数据信息化、技术咨询等服务保障工作。

（七）负责道路运输行业服务与保障工作。

（八）负责全区道路运输行业经济数据分析和统计工作。

（九）为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履行行政职责提供基础性、

服务性工作。

（十）负责本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十一）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1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83	一、本年支出	25.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8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0.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交通运输支出	19.77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5.83	支 出 总 计	25.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2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83	25.83	25.18	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2.49	2.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	2.49	2.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	1.66	1.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3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4	0.94	0.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94	0.94	0.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4	0.94	0.9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77	19.77	19.12	0.6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9.77	19.77	19.12	0.65	
2140104	公路建设	19.77	19.77	19.12	0.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	2.63	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	2.63	2.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	2.63	2.6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3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83	25.18	0.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8	24.78	
30101	基本工资	5.72	5.72	
30102	津贴补贴	0.29	0.29	
30107	绩效工资	12.14	12.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	1.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3	0.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90	0.9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4	0.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0.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3	2.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6	0.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0.40	0.65
30201	办公费	0.43		0.43
30207	邮电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0.15		0.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0.0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4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8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0.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交通运输支出	19.7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3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5.83	本年支出合计	25.8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5.83	支 出 总 计	25.8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7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83	25.83	25.18	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2.49	2.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	2.49	2.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	1.66	1.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3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4	0.94	0.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94	0.94	0.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4	0.94	0.9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77	19.77	19.12	0.6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9.77	19.77	19.12	0.65	
2140104	公路建设	19.77	19.77	19.12	0.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	2.63	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	2.63	2.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	2.63	2.63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10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25.83	25.83	24.78	1.05													
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25.83	25.83	24.78	1.0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11

部门名称：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3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414001 沈阳市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本级-210114000						
年度预算收入	25.83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5.83					
	人员类项目	25.18	其他运转类项目				
	公用经费类项目	0.65	特定目标类项目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人员经费				25.83		
年度绩效目标	用于人员工资、保险、办公经费支出，以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年度绩效指标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2-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部门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		制约机制		2022-12
	管理效率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管理效率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2 年

表 14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第三部分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收支预算 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5.83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4.41 万元增加 1.42 万元，主要是由于人员工资和保险调增。

二、关于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2022 年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都为 0 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2022 年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都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于洪区交通运输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本建设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理解垃圾清运

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0.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11. 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12. 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

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13. 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14. 工资福利支出（类）绩效工资（款）：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15. 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16. 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17. 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18. 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19. 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20. 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

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2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23.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24.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25.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26.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等。

27.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28.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29.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30.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1.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3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33.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4.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3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3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抚恤金（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3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退職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